泉应急〔2023〕10号 签发人：邱朝阳

泉州市应急管理局关于

2022年工作总结及2023年工作思路的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2年，我局始终坚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紧紧围绕“控事故、保安全”，全面履职担当，着力夯实安全生产基础，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应急救援水平和自然灾害防范应对能力，有效防范化解了全市各类安全风险，确保全市安全形势总体平稳。

一、总体情况

**安全生产形势：**2022年，全市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07起、同比减少83起（下降43.7%），死亡68人、同比减少23人（下降25.3%），实现“双下降”，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防灾减灾情况：**组织启动各类应急响应8次累计长达57天，有效组织防御3个台风外围影响、9场明显降水过程、16次强对流过程、1次低温寒潮极端天气影响，及时处置16起突发森林火情，实现防灾减灾“不死人、少损失”预期目标。

二、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从严从紧，压实责任，安全监管能力持续增强。一是织密监管网络。**调整充实市安委会组成人员，对下设的19个专项委员会成员单位进行补充更新，进一步完善组织架构。在全省率先以市委、市政府名义下发《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的意见》，明确了全市各县（市、区）党委、政府和53个市级部门的安全生产职责，完善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网络。**二是强化年度考核和专项巡查。**组织开展2021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抽调14个部门业务骨干，组成6个考核组，对13个县（市、区）和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完成情况进行全面评估考核，进一步推动属地和部门严格落实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市安委会组织3个安全生产巡查组，对鲤城区、南安市、安溪县开展安全生产巡查，着重帮助被巡查单位查找安全生产监管机制体制问题，督促落实整改，进一步提升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水平。**三是加强统筹推动。**市安办充分履行综合监管职责，针对道路交通运输事故多发、机动车检测机构涉嫌出具虚假检测报告、油气长输管道整改进度慢等难点问题，组织相关部门召开专题协调会商会，厘清各部门职责，明确问题整改措施，推动部门切实解决问题隐患。**四是及时提醒警示。**市安办及时向一个月内发生2起亡1人事故或1起亡2人事故的县（市、区）发出安全生产提示告知函或警示函，累计发出提示告知书或警示通报6份，要求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落实落细安全防范举措，严防事故重复发生，压紧压实属地安全监管责任。

**（二）细查严治，精准施策，安全风险隐患有效治理。一是毫不放松抓好三年行动“巩固提升”。**持续推动各级各部门深入排查整治安全隐患，摸排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问题）37个，由市领导督办、市级有关部门挂钩整治，有效解决一批安全生产“疑难杂症”。全面总结提炼形成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齐抓共管、联合会商、综合执法、事前追责、曝光警示、技术支撑、举报奖励8项管用实用的工作机制，并在全市推广运用。同时，整理汇编各级各部门三年行动中的典型经验做法（58篇）、制度成果（43项）、“金点子”（29篇）、典型执法案例（31篇）、典型事故案例（22篇），印发供各级各部门借鉴学习，进一步推动三年行动成果深化落实。**二是落实落细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聚焦国务院安委会“15条硬措施”和省安委会“66条实施细则”，细化增加了“推行安全生产标准化、严格落实最高检制发的‘八号检察建议’、严格安全生产举报查处”等9项举措，形成我市75项具体实施措施，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三是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紧盯重点行业领域，推动镇（街）、企业积极开展自查自纠，各行业（领域）主管部门加强指导检查。市安办累计梳理8份清单159项检查细则，组织由应急、住建、消防等重点行业主管部门组成的13个督导检查组，深入一线开展清单式督导检查，督促基层履职尽责，累计检查发现问题（隐患）1336条，均已全部完成整改。**四是深入开展安全生产“百日会战”专项行动。**聚焦水上安全、渔业船舶、道路交通、工程施工、自建房、危险化学品、矿山、工贸、消防、城镇燃气等事故多发易发领域，逐领域分析梳理攻坚任务，每月明确工作任务清单和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闻令而动，同步按照任务清单细化落实本行业领域每月攻坚任务，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市政府主要领导每月选取1个重点领域主持召开专题会商会（7月28日交通领域专题会，8月25日消防领域专题会,9月30日标准化提升专题会），听取相关部门汇报，并针对问题靶向施策，提出具体工作举措，推动相关重点行业领域补短板、强弱项，有效防范安全风险。

**（三）聚焦本质，深化标准化提升，安全生产基础得到夯实。一是**持续推动企事业单位开展标准化创建提升，截至目前，全市已完成标准化创建的企事业单位共52023家，其中按国家标准创建4858家，按省级标准创建449家，按“泉州标准”创建46716家。**二是**分门别类梳理编制安全生产标准化“四套工具书”，培育130家涵盖46个行业（领域）的标杆企业，以点带面层层复制推广。**三是**推动企业建立“三张清单”，编制“一图一册”，指导企业运用“5S”管理法和完善生产现场“六有”标识，持续增强生产经营现场本质安全。该项工作获得了省领导高度肯定，省安委办行文全省推广，并在晋江举办全省标准化现场交流培训会。

**（四）刚性执法，严肃调查，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日趋严格。一是强化监管执法。**严厉打击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2022年，我市安全生产各项执法指标均居全省前列；强化联合惩戒和行刑衔接，今年来，共向司法机关移送涉嫌刑事犯罪案件7起7人，并与市检察院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协作配合推进全市安全生产溯源治理的意见》，有效推动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同时，在石狮试点开展乡镇连片综合执法工作，为镇街赋能，解决基层执法力量薄弱等问题，推动安全生产执法效能最大化，成效明显，得到了省应急厅伍斌厅长充分肯定。**二是严肃事故调查处理。**对联合石化“5·21”中毒事故、南安市“8·3”中毒窒息事故、安溪潘田铁矿“11·21”物体打击事故等3起亡1人事故进行提级调查，对南安市“2·10”高处坠落事故、安溪县“6·19”道路交通事故等11起一般安全生产事故进行挂牌督办，共严肃追究40个单位72人事故相关责任；同步督促各县（市、区）对2022年41起一般亡人事故逐起开展调查，按“四不放过”原则处理到位，共追究35个单位91人事故相关责任，有力警醒各类责任主体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主动落实责任。另外，组织专班开展生产安全事故整改评估工作，对全市2020—2021年所有生产安全事故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深度分析事故原因、总结经验教训，优化整改措施，推动建章立制。

**（五）强化警示，多样宣传，安全生产意识入脑入心。一是加强警示警醒。**结合我市安全生产典型事故案例，制作警示教育片，采取“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和“直击痛点”形式，组织开展市、县、镇、村、企“五级一体”的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多形式扩大应急公众号宣传影响力，开辟“安全生产曝光台”，集中曝光存在突出问题的企业102家，有效震慑、警醒企业，进一步提升社会公众安全生产意识。**二是多形式组织宣传。**将学习宣传新安法始终贯穿于安全生产宣传全过程，积极拓展普法方式，精心策划第21个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6·16”咨询日活动，并发动各级各部门同步开展行业知识竞赛、警示教育、专家讲座、安全宣传“五进”等形式多样的活动，推动安全发展理念和安全法制意识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三是**实施“12345”工作方法（即成立一套专班、抓住两个重点、强化三方保障、突出四类特点、探索五项机制），投入1450万元在全省率先高质量完成全市12个安全文化公园建设，每个安全文化公园内建成“五个一”（1个安全宣教联播联控系统终端大屏、1个安全宣教体验场所、1个应急避灾点、1个微型消防站、1个应急物资储备站），寓教于乐，促使市民固化安全意识，掌握安全技能，提高自救互救本领能力。

**（六）完善机制，强化演练，应急指挥和救援能力不断攀升。一是搭建信息平台。**组建项目工作专班，全力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按照应急管理数据库、监测预警中心、应急指挥中心、安全宣教中心的“一库三中心”总体架构，有序推进市应急指挥中心建设。**二是健全应急工作机制。**继续整合优化提升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防火和应急政务“四合一”联合值班及现场协调备勤联动制度，与21个重点部门单位建立了突发信息共享速报联动机制，不断理顺应急处突职责，提高应急处置时效成效。**三是提升应急处突能力。**会同市委组织部组织全市各县（市、区）应急管理部门和乡镇党政主要领导共183人，在市委党校举办为期五天的应急处置能力提升专题研讨班，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工作能力和水平。牵头举办2022年防洪排涝综合应急演练，协同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在泉州路段举办特长隧道危化品运输车辆事故应急处置演练，指导泉州晋江机场开展应对突发事件桌面演练、泉州海事局举办海上综合应急救援演练，并督促各县（市、区）积极开展各类应急演练1826场，以练促训，通过演练进一步梳理评估完善11类应急预案。同时选定晋江市陈埭镇、东石镇，德化县水口镇作为市级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试点单位，以点带面，提升各类应急预案的精准性和可操作性。**四是加强社会救援队伍建设。**按照分层级、分地域、分任务、警情联动、队伍联训、后勤联保的“三分三联”应急力量布局和调度模式，积极引导以已纳入规范管理的25支专业救援队伍为骨干的社会应急救援队伍参与各类应急救援，并及时补充配强救援装备，提升应急救援能力。

**（七）做足准备，严密防范，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有序推进。一是提升防灾减灾救灾保障能力。**全力做好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扫尾冲刺工作，认真落实我市100个标准化避灾点提升建设项目，及时采购救灾物资，积极开展冬春救助、政策性农村住房叠加保险和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等工作，有效提升应对自然灾害能力；注重加强2784名灾害信息员能力建设，及时做好各类灾情预警、统计等报送工作。**二是扎实做好防汛防台风工作。**及时调整充实防汛责任人13676人，督促全市各有关部门和2511个村修订完善防汛防台风专项应急预案；夯实基层网格责任，加大乡（镇）、村（社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隐患排查整治，加强应急队伍能力提升和物资储备，开展防汛综合应急演练，强化会商研判，做好各项应急准备，全面落实落细台风、暴雨、极端天气等自然灾害防范措施。**三是严格落实森林火灾防范。**强化源头管控，落实网格化巡护责任，开展森林火灾隐患点排查整治。组织修订《泉州市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周密部署重点时段森林防灭火各项防控措施。认真评估每一起森林火灾整改落实情况，持续查找短板弱项，健全倒查追溯工作机制，对南安翔云“4·8”、德化美湖“4·9”等2起森林火灾进行事故调查挂牌督办，并全市通报。全市各专业半专业森林防灭火队伍在禁火期和重要时间节点靠前驻防，确保发现火情能够快速处置，实现“打早、打小、打了”的目标。

三、2023年工作思路

2023年，我局将聚焦党的二十大关于应急管理重大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和市委十三届四次全会要求，牢固树立国家总体安全观，扎实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针对我市企业“小而散、多而杂”、安全生产基础薄弱，企业负责人安全意识淡薄，道路交通运输事故多发、消防火灾总量仍然偏大等短板弱项，深入分析原因，寻找规律特点，对症下药，积极开展以下工作：

**（一）持续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关于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15条硬措施。**紧扣国务院安委会15条硬措施和省66项、市75项细化举措，督促各级各部门落细落实，不断深化职责明确、措施得力的安全生产监管长效机制。**一是**综合运用督导检查、安全巡查、责任考核等手段，进一步压紧压实安全生产属地管理、部门监管和企业主体责任。**二是**围绕巩固提升和落实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推动各级各部门落实齐抓共管、挂牌督办、曝光警示、举报奖励等8项机制体制措施。**三是**聚焦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矿山等重点行业领域，同时紧盯消防安全、海洋渔业、城镇燃气、景区非景区景点等事故多发易发领域，分析复盘近五年来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原因，吸取教训，持续排查整治事故隐患，管控安全风险，推动问题隐患立整立改、见底清零、闭环销号。

**（二）深化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转变工作思路，推动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从“扩面”向“提质”转变。**一是**做优标杆推广复制。分领域分类编制标准化创建“示范课件”，聚焦标杆引领，加强督促指导，打造“教科书式”示范企业，组织同类企业开展现场观摩学习，互相借鉴，全覆盖推广，推动“十百万千”工程和“33456”核心要求落实。**二是**强化技术支撑帮扶。指导推动各行业主管部门优化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导则，规范第三方中介服务机构指导服务行为，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定级评审、达标认定，同步纳入安全生产标准化智慧管理信息平台滚动管理。**三是**加强督导执法推动。定期不定期组织开展标准化建设提升专项督导，重点抽查标准化提升工作成效不明显和搞形式、走过场的生产经营单位，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和信用激励约束，倒逼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四是**加大宣传教育引导。定期组织标杆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深入同类型企业开展宣讲培训，分析利弊，现身说法阐述标准化创建所带来的企业效益，引导其他企业变被动为主动，自觉开展创建提升。

**（三）坚持穷尽办法强化宣传警示。一是**优化全市已建成的12个安全文化公园，组织各县（市、区）再建设一批安全主题公园并力争纳入为民办实事项目，拓展安全宣传载体；穿透式与学校、企业、村（社区）建立安全宣传工作机制，用好用活应急广播系统，广泛发动居民、学生家长、从业人员关注“泉州应急”微信公众号，提升安全宣传警示受众面，拓宽宣传覆盖面。**二是**充分利用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消防宣传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亲子活动、警示教育、现场模拟体验、应急演练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活动，根据季节性特点定期不定期更新、推送图文并茂的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常识，潜移默化引导市民群众学习安全常识，提升自我安全防护和法律意识，强化安全宣传的内涵和精准度。

**（四）持续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体系。一是**继续推动各级各有关部门主动认领和贯彻执行市委、市政府印发的《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的意见》,继续协调深化细分部门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二是**组织各县（市、区）、乡镇（街道）持续摸排经济发展形势下出现的新业态、新领域，及时组织、督促各级各部门进行梳理分解细化，建立起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方位无遗漏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体系。**三是**再筛选4至6个县（市、区）开展安全生产巡查，督促各级各部门进一步压实责任，深入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统筹抓好经济社会发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积极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全力维护安全稳定。

**（五）坚持严格安全生产执法监管。一是**以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改革和石狮市被列为全省乡镇连片执法试点县为契机，继续探索乡镇安全生产赋权执法、连片执法、综合执法工作模式，分行业领域建立执法检查重点事项清单，实行分级差异化精准执法，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二是**以贯彻落实最高检“第八号检察建议”为抓手，协同检察机关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执法专项督导，推进安全生产领域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合力打造安全生产社会治理的“行政＋检察”泉州模式。**三是**联合公安机关、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尽快制定出台《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办法》，建立健全行刑衔接工作机制, 有效提升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打击震慑力。**四是**定期不定期组织部门间集中联合执法、交叉互查执法、执法案卷评查等活动，推动部门依法落实安全生产执法并纳入责任制考核内容，拧紧安全生产执法监管合力。

**（六）持续夯实应急管理基层基础。一是**紧扣泉州“十四五”应急体系建设专项规划，按任务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具体化的方法，有序推进南安全省区域性防汛抗旱救援中心、泉港福建省危险化学品区域性综合应急基地项目等19个重点规划项目建设。**二是**探索社区（村）“党建+网格+应急管理”模式，完善基层应急管理网格；按“利旧、整合、优化、提升”原则，在全市13 县（市、区）按“7个有”目标要求（有机构，有制度，有指挥平台，有救援队伍，有执法队伍、有装备物资仓库，有警示宣教场所）试点建设15个乡镇（街道）综合应急管理站，提高基层应急管理能力（该项目已纳入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三是**鼓励基层通过常态、非常态聘请专家、引进第三方服务机构、依托行业协会（学会）成立志愿服务队等方式，巧借“他”力，发动社会各方力量共同参与基层安全生产和应急救援工作，提高居民群众自救互救能力，有效弥补基层干部力量单薄、专业能力不足等短板，助推基层应急管理工作落细落深。

**（七）持续构筑“全灾种、大应急”应急救援体系。一是**总结推广晋江、德化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试点县经验，推进应急预案编修与备案工作，并探索开展不打招呼、零脚本式的“双盲”演练，以练促训，力争做到一旦发生紧急事件能“快准严实细”科学有效处置。**二是**继续摸排整合充实完善市应急救援“队伍库”“专家库”，进一步壮大社会救援力量。会同海警部门，将我市沿海17支社会应急力量纳入应急救援体系，探索建立“95110”海上联合救援机制，加强日常联动联训、战时协同协调，持续提升海上应急救援实效和能力。**三是**吸纳城建、国网电力、水务等国有企业纳入联动联保单位，建立健全定期联席会议制度，统筹拓展全市各类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储备。

**（八）坚持严密防范自然灾害。一是**常态化做好地质灾害点、森林火灾隐患专项排查治理，加强队伍建设和应急演练，更新补充防汛救援、森林防灭火物资，做到底数清、情况明，确保适时有序有效启动各类应急响应。**二是**积极推进基层防汛能力标准化建设和森林防灭火网格标准化管理，严格落实各项工作机制，确保事有人做、责有人担。**三是**落实2023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提升建设200个自然灾害避灾点，制定2023年救灾物资购置计划，合理选址筹建1-2个市级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储备库；运用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建立基础数据库并着手谋划防灾减灾救灾“一张图”“一盘棋”运用，为防灾减灾工作提供科学支撑。

**（九）努力打造新时期高素质应急管理干部队伍。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提高全市应急系统干部队伍思想政治认识；坚持严管厚爱，正风肃纪，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二是**坚持以党的建设引领队伍建设，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断充实优化和锤炼干部队伍，力求通过集中学习、业务技能培训、多岗位交流锻炼、工作实践历练等多种方式，提高干部单兵综合能力和队伍整体战斗力。**三是**优化健全单位绩效考核管理机制，通过精神激励、职级晋升和建立能上能下工作机制等，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充分调动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不断催生干部队伍内生动力，努力建设一支勇于担责、善于履责、全力尽责、堪当重任的新时期高素质应急干部队伍。

泉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3年2月7日

（联系人：李锐，联系电话：13959844442。）

|  |
| --- |
| 泉州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2月7日印发 |